
希華晶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屆第九次
薪酬委員會議事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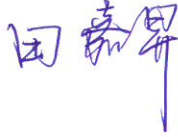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時間：民國 112 年 05 月 04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09 時 0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公司會議室

三、出席委員：田嘉昇、張正駿、劉建成，共三位。

四、列席人員：董事長曾穎堂

五、主席：田嘉昇



記錄：游淑貞



六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七、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上次會議決議之執行情形：

1、審查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董事酬勞分派率建議案：已提請董事會通過，並依決議內容交付執行。

2、審查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：已提請董事會通過，並依決議內容交付執行。

八、討論事項：

議案(一)

案由：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核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、依據「公司章程」第25條規定及第十二屆第二十次董事會決議，本公司111年度董事酬勞為新台幣21,073,828元。

2、依據本公司現行「董事酬勞管理辦法」第4.3條規定，擬具之分配表，請參閱附件(一)。

3、本案經薪酬委員會核備後，擬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。

決議：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照案通過。

議案(二)

案由：審查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經理人端午節金發放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、依據本公司「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」規定，薪酬委員會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，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，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，並將其建議提請董事會討論。

2、依據本公司獎金公式計算，另衡量公司業務目標之達成、公司財務狀況及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之關連合理性，擬具經理人端午節金發放案，請參閱附件(二)。

3、本案經薪酬委員會核備後，擬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。

決議：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照案通過。

議案(三)

案由：審查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「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」第20條規定，上市公司應於112年6月30日前完成設置公司治理主管。另依前述要點第22條規定，公司治理主管為公司經理人，其委任須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。依規定公司治理主管應備資格及負責之工作內容請參閱附件(三)。

2、本公司提報黃玲玲協理兼任本公司治理主管。其委任經薪酬委員會核備後，提請董事會決議。

決議：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照案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十、主席宣布散會。